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西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6年8月24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3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

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/)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(1)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同意公司增加“施工劳务承包、施工机具租赁、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”等经营范围（最终以工商审核登记为准）；(2)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并将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报送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。

修改后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有关议案，会议详见公司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上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华西能源第三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